

資訊科技及通訊業標準說明

能力單元

1. 名稱	處理項目質素管理計劃的施行
2. 編號	ITSWPM509A
3. 應用範圍	執行項目質素管理計劃和處理與項目質素有關的問題，保證項目能達到所承擔的要求 [項目管理 - 項目質素管理]
4. 級別	5
5. 學分	2
6. 能力	<p align="center"><u>表現要求</u></p> <p>6.1 瞭解項目質素管理原則和技巧和項目質素保證 有能力執行項目質素管理計劃</p> <p>6.2 實施質素保證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執行項目質素管理的測試和測量 ▪ 確定項目質素所帶來的好處和成本 ▪ 採用適合用作比較和分析的格式來記錄項目質素的結果 ▪ 確定和實施能夠增加項目的有效性和效率的措施 ▪ 記錄所學得的教訓以改善表現 ▪ 使用項目變動控制過程來提高質素 ▪ 執行項目質素管理、保證，和改善過程 <p>6.3 報告質素和相關的問題；如必要，附加文件說明 有能力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▪ 報告質素檢討和事件，並留存在質素記錄，例如「變動記錄和風險記錄」 ▪ 在各文件，例如「異常報告」，「跟進行動建議」，提供充足和適當的細節 <p>6.4 展示專業精神 有能力根據機構具體環境的實際要求，建立適合處理質素保證的方法</p>
7. 評核指引	上述能力單元之綜合能力要求為

	(i) 進行符合項目質素管理計劃的質素管理和保證 (ii) 記錄項目質素結果作為比較和分析；並且 (iii) 確定和實施質素改進
備註	先修單元: ITSWPM614A